

关于《宁都县工业园区重点企业招工稳工服务机制改革实施方案》的解读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关于人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，聚焦“走在前、勇争先、善作为”的目标要求，全力推动省委打造“三大高地”、实施“五大战略”和我市“三大战略、八大行动”部署落实，紧紧围绕宁都县委“一统五提”工作路径，帮助工业园区重点企业解决招工用工不足问题，促进劳动力实现充分就业，为我县工业园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。结合我县实际，编制了《宁都县工业园区重点企业招工稳工服务机制改革实施方案》。

二、政策依据

1. 《赣州市“十四五”就业促进规划》
2. 《赣州市稳经济促发展保就业若干措施》（赣市府字〔2022〕46号）
3. 《赣州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关于缓解工业园区企业招工难问题的若干措施〉的通知》（赣市府办发〔2018〕32号）
4. 《赣州市人社局、工信局、教育局、财政局关于印发〈关于支持工业园区企业招工用工的补充措施〉》（赣市人社发〔2019〕6号）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宁都县工业园区重点企业招工稳工服务机制改革实施方案》包含“指导思想”、“工作措施”、“支持政策”等内容，对相关单位的工作职责进行了明确，并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，一是开展摸底调查，制定招工稳工目标。园区重点企业确保每年新招员工稳定在5000人以上，员工流失率控制在15%以内，力争逐年递减。二是强化宣传引导，形成招工稳工合力。通过制作招工宣传视频，运用电子投屏、游车、张贴海报、印制宣传单、户外招聘宣传等方式做好招工宣传，要求全年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30场次以上，其中每个乡镇至少自行举办1场小型招聘会。三是加强基础建设，营造良好用工环境。加快赣州市人力资源产业园宁都分园建设；灵活运用零工市场发布招聘信息；加速人力资源信息化软件系统开发，建立人力资源信息库；努力改善工业园区生产生活环境，提高员工工资待遇和福利待遇。

支持政策包含6条重点企业招工稳工若干政策和19条务工人员优惠若干政策。其中重点企业招工稳工若干政策明确可给予个人招工奖励、给予单位招工工作补助、给予务工人员生活补贴、给予企业补贴等相关政策；务工人员优惠若干政策明确在工业园区企业工作满1年以上（含1年）的务工人员在城市交通方面、文化旅游方面、子女就学方面、就医和卫生健康方面、购房和租房方面、其他方面等7个方面可享受优惠政策。

《方案》要求各乡镇和相关责任单位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领导小组；完善工作机制，通过强化工作调度、细化任务分解、落实经费保障等措施来帮助工业园区企业解决用工难题；强化考核奖惩，实行“一把手”负责制，有效推进招工工作落细落实。